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宣传部人民日报2025年合作推广单一来源单一来源公示

来源: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宣传部 发布时间: 2025-09-12 浏览次数: 175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宣传部 项目名称: 人民日报2025年合作推广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标项一

标项名称: 人民日报2025年合作推广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750000

单位: 项

简要规格描述: 人民日报2025年合作宣传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 人民日报2025年合作推广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750000

单位: 项

简要规格描述: 人民日报2025年合作宣传

备注: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总金额(元): 1500000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人民日报是中共中央机关报,承担着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重大使命, 人民日报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是本项目宣传工作的唯一实施单位。根据《沪府令65号》第十九条 "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鉴于媒体的唯一性,本项目拟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确定人民日报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为单一来源邀请供应商。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 人民日报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777号1号楼302室

三、公示期限

2025年09月12日 至 2025年09月19日2025-09-19 00:00:00

四、其他补充事宜

无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联系人: 吴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1668号1A514

联系电话: 021-52564588

2. 财政部门

联系 人: 朱文斐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1668号1B424

联系电话: 021-52564588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陈洁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28弄35号(中世办公楼)

联系电话: 021-62340833

六、附件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格式见附件)

附件信息:

4 单一来源论证-招案2025-3692 人民日报2025年合作推广.pdf (2.5 M)